

创业板上市委 2021 年第 46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1 年第 46 次审议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市场竞争格局、自身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劣势，说明：（1）报告期内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且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理性；（2）对日本业务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国内业务的合理性；（3）发行人通过其股东、股东投资单位以及存在股权合作的单位获得收入的毛利率相比其他客户是否存在明显差异；（4）高毛利率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 2020 年光庭科技主要研发项目及费用

支出情况，说明光庭科技研发项目与发行人研发项目的异同，是否存在由光庭科技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及其他支出的情形。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二）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1）说明 2019 年和 2020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下游市场需求及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说明业绩高速增长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硬壳扣式电池采用叠片工艺，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采用卷绕工艺。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叠片工艺的竞争优势及对该类产品毛利率的影响；（2）叠片工艺在发行人其他产品中的使用计划以及对未来生产经营的影响。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三）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 2010 年至 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较为缓慢，净利润下滑较为明显，而 2019 年和 2020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水平逐年提高。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市场竞争格局、自身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劣势，说明报告期业绩高速增长、毛利率持续提高的合理性，以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可持续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苏州六元环成立当年即与发行人开展业务，并在次年成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之一的合理性，发行人与苏州六元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销售价格是否公允；（2）苏州六元环实现最终销售的真实性。请保荐人代表发表明确意

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采用叠片工艺的产品营业收入占比，未来叠片工艺的使用计划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1年8月10日